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经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本公司）相关部门确认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5年5月7日至7月31日期间，累计收到政府各类补助1,822.08万元。截至2015年7月31日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累计获得政府各类补助资金3,068.12万元，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告净利润的20.84%。

现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5年5月7日至7月31日期间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(10万元以上明细单列)明细公告如下：

序号	项目内容	获得时间	补助金额（元）	会计科目	收款单位	文件依据
1	出口奖励基金	2015年5-7月	3,671,233.76	营业外收入	埃及公司	
2	财政专项资金	2015.05.30	2,658,000.00	递延收益	柳州公司	桂发改工业[2013]775号
3	物资贴息资金	2015.05.30	860,000.00	营业外收入	赤峰公司	翁政纪字[2013]26号
4	省级财政支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	2015.06.23	2,600,000.00	递延收益	宜昌喜旺	鄂经信规划[2014]244号
5	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	2015.06.29	560,000.00	营业外收入	柳州公司	桂工信节能[2015]232号
6	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	2015.07.28	3,000,000.00	递延收益	崇左公司	桂发改投资[2012]276号
7	科技创新专项资金	2015.07.30	2,000,000.00	递延收益	本公司	宜市财企发[2015]21号
8	年度科技研究与开发项目资金	2015.07.30	1,000,000.00	营业外收入	本公司	宜科发[2015]22号

9	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	2015.07.30	600,000.00	营业外收入	本公司	宜市财企发 [2015]20号
10	引导发展资金	2015.07.30	100,000.00	营业外收入	本公司	鄂财建发 [2015]79号
11	年度高新技术企业 创新平台奖励资金	2015.07.30	100,000.00	营业外收入	本公司	宜科发 [2015]27号
12	零星补助资金	2015年5-7月	1,071,600.00	营业外收入		
小计			18,220,833.76			

以上各项补助已陆续到账，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与收益相关的计入当期损益(补助金额 7,962,833.76 元);与资产相关的确认为递延收益(补助金额 10,258,000.00 元)，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，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，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。本次公告的政府补助会对公司 2015 年度利润产生一定影响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8月7日